

2020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一）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和适用特别程序审理的案件。（二）审理和处理不服本院生效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以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三）审判由本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民事案件。（四）依法行使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六）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八）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

本部门机构内部设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以及四个派出法庭，分别为花东人民法庭、花山人民法庭、狮岭人民法庭、炭步人民法庭。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7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4.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5604.0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391.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4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2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62.1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362.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4.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14.99
总计	30	20077.15	总计	60	20077.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62.16	8971.08	0.00	0.00	0.00	0.00	10391.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5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5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4.05	5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04.02	5,744.18	0.00	0.00	0.00	0.00	9,859.84
20405	法院	15604.02	5744.18	0.00	0.00	0.00	0.00	9859.84
2040501	行政运行	7527.92	4129.77	0.00	0.00	0.00	0.00	3398.15
2040503	机关服务	352.8	3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56	102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622.74	161.05	0.00	0.00	0.00	0.00	6461.6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62.16	8971.08	0.00	0.00	0.00	0.00	1039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83	611.60	0.00	0.00	0.00	0.00	531.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4.28	611.60	0.00	0.00	0.00	0.00	492.6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93	1.25	0.00	0.00	0.00	0.00	492.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99	41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55	0.00	0.00	0.00	0.00	0.00	38.55
2080801	死亡抚恤	38.55	0.00	0.00	0.00	0.00	0.00	38.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2	2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62.16	8971.08	0.00	0.00	0.00	0.00	10391.0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8	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92	12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92	11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14	65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1.39	1671.3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62.16	11572.78	7789.3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0.00	54.0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0.00	54.05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4.05	0.00	54.0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04.02	7868.69	7735.3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5604.02	7868.69	7735.3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527.92	7515.89	12.03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352.8	352.8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56	0.00	1020.56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622.74	0.00	6622.74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	0.00	8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62.16	11572.78	7789.3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83	1142.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4.28	1104.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3.93	493.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99	410.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9.36	199.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55	38.5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55	38.5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2	234.7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5.80	105.8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80	105.8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62.16	11572.78	7789.3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92	128.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92	118.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14	65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1.39	1,671.3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7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05	54.0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744.18	5,744.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1.60	611.6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4.72	234.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26.53	2,326.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71.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71.08	8,971.0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971.08	总计	64	8,971.08	8,971.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971.08	7,655.42	1,315.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0.00	54.0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5	0.00	54.0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54.05	0.00	54.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44.18	4,482.57	1,261.61
20405	法院	5,744.18	4,482.57	1,261.61
2040501	行政运行	4,129.77	4,129.77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352.80	352.8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56	0.00	1,020.56
2040506	两庭建设	161.05	0.00	161.0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00	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60	611.6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971.08	7,655.42	1,31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1.60	611.6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	1.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99	410.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9.36	199.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2	234.72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5.80	105.8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80	105.8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92	128.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92	118.9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6.53	2,326.5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971.08	7,655.42	1,315.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14	655.1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1.39	1,671.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39.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1.99
30101	基本工资	868.79	30201	办公费	87.76
30102	津贴补贴	3,184.95	30202	印刷费	14.77
30103	奖金	5.1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2
30107	绩效工资	181.34	30205	水费	5.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99	30206	电费	60.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9.36	30207	邮电费	72.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5.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28.92	30213	维修（护）费	41.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4.73	30214	租赁费	23.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0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82
30302	退休费	112.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9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00
30309	奖励金	105.80	30229	福利费	137.9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5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803.42		公用经费合计	851.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8.00	3.00	93.00	18.00	75.00	2.00	74.86	0.00	74.22	16.64	57.58	0.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11,602.70	11,602.7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258.12	7,258.12	0.00
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258.12	7,258.12	0.00
诉讼费	7,258.12	7,258.12	0.00
四、罚没收入	4,140.76	4,140.76	0.00
一般罚没收入	4,140.76	4,140.76	0.00
法院罚没收入	4,140.76	4,140.76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3.75	203.75	0.00
利息收入	203.69	203.69	0.00
其他利息收入	203.69	203.69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06	0.06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6	0.06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11,602.70	11,602.7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7	0.07	0.00
其他收入	0.07	0.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总收入 20077.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362.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71.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1.07 万元，下降 3.2%，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按照规定压减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10391.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17.9 万元，增长 21.2%，主要变动情况：新建审判业务用房正在建设阶段，收入增加。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总支出 20077.1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9362.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572.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5.1 万元，增长 3.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政策调整。

2. 项目支出 7789.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1.73 万元，增长 17.5%，主要变动情况：新建审判业务用房正在建设阶段，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97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71.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1.07 万元，下降 3.2%；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按照规定压减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97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71.0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7.96 万元，增长 0.4%；主要变动情况：国家赔偿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4.86 万元，完成预算 98 万元的 7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4.22 万元，完成预算 93 万元的 79.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6.64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92.4%；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7.58 万元，完成预算 75 万元的 7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32%。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4.22 万元，占 99.1%；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占 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未安排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4.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64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7.58 万元，2020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9 辆，主要用于公务购置和执法、执勤用车运行过程中所需的燃料费、车辆保管及保洁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及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2020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7 次，接待人数共 81 人。主要包括接待各相关单位到访我院就审判执行等方面进行调研和检查中支出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07.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2.41 万元，降低 10.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按照规定压减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0.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0.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0.4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7.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3.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9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11602.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11602.7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7258.12万元，占62.6%，包括诉讼费7258.12万元；罚没收入4140.76万元，占35.7%，包括法院罚没收入4140.7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03.75万元，占1.7%，包括其他利息收入203.69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06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7万元，占0%，包括其他收入0.07万元。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8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15.6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71.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9014.95万元，执行数8971.08万元，完成预算的99.51%，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中“本年收入合计”和“本年支出合计”为19362.16万元，主要因为包含了区财政资金10391.0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完成了2020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按照市委、市人大和上级法院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坚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紧紧围绕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推进司法体制配套改革,建设高素质法院队伍,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诉讼费退费完成率	90%	90%
		法院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99%	99%
		机构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本年度结案率	80%	92%
		其中: 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 10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2020 年, 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之年, 也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这一年, 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巨大的冲击, 各行各业都极不容易, 司法工作任务也异常艰巨繁重。区法院在区委领导、人大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

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院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人民法院职责使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办案工作呈现“三高”态势。收案创新高，年度收案首次超过4万件，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41608件（含旧存），同比增长21.46%。结案创新高，审结38311件，同比增长22.74%，有效地解决了一批难啃的“硬骨头”案。法官人均结案创新高，人均结案478.89件。总体案件质效持续向好，民事诉讼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圆满收官，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位居全市前列，为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和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花都，提供了坚强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主要存在问题：审判、办公用房过于老旧，经常维修，群众和干警满意度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争取更多财政支持，加快推进新审判业务用房建设，提高群众和干警的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单位）2020年度事业发展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事业发展经费项目。

(1) 项目概况。通过支付国家赔偿金和实施司法救助,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和得到司法资金的救助;及时足额按标准退还当事人诉讼费,保证诉讼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数为 304.05 万元, 年度预算完成数为 304.05 万元, 预算完成率 100%。

(2) 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通过开展本项目, 国家赔偿金、司法救助金及诉讼退费备用金均按照发放标准, 100%向申请人或当事人发放到位, 顺应了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开的新期待, 提高了司法公信力, 服务和保障社会的和谐稳定。。

(3) 主要存在问题: 诉讼费备用金资金少, 退费周期长。

(4) 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快支付、结账速度, 争取更快获得审批资金周转。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304.05	304.05	20	100%	2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304.05	304.05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非财政拨款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支付国家赔偿金,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 促进国家司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 通过实施司法救助, 顺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新期待, 提高司法公信力, 服务和保障广州市社会的和谐稳定; 及时足额按标准退还当事人诉讼费, 保证诉讼工作顺利开展。</p>			<p>通过开展本项目, 国家赔偿金、司法救助金及诉讼退费备用金均按照发放标准, 100%向申请人或当事人发放到位, 顺应了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开的新期待, 提高了司法公信力, 服务和保障社会的和谐稳定。</p>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诉讼费退费到位率	100%	100%	7	7	无
		国家赔偿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6	6	无
		诉讼费退费合规率	100%	100%	6	6	无
		资助成功率	100%	100%	8	8	无
		司法救助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6	6	无
		国家赔偿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6	6	无
		司法救助金发放到位率	100%	100%	6	6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司法公正性水平	提升	提升	35	35	无
总分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